

关于“地震短信平台与信息对接开发”项目 参照单一来源形式采购的论证意见

根据工作需要并结合我局年度重点工作要求，信息网络中心作为项目承接部门，拟于 2018 年 7 月对地震短信平台进行升级并作与 EQIM 信息对接开发。

2018 年 6 月，在已有项目预算的前提下，项目承接部门进行了采购调研，并以文件形式对调研结果进行存档，目前已完成了采购审批程序。

地震短信平台与信息对接开发项目具体内容包括：

1. 短信平台发送要求：实现全国移动、电信、联通号码全覆盖；
2. 提供 API 接口：提供标准的 API 接口，包括短信 API 及 HTTP 接口；
3. 信息对接开发：通过二次开发实现 EQIM 的实时信息与短信平台系统对接，达到实时接受相关信息并下发短信目的，此外为用户其他系统对接预留接口。

根据上述技术服务，对通信运营商要求：

1. 要求短信发送平台能实现对全网和跨地区手机用户批量编辑发送短信、彩信；
2. 要求短信平台在特殊时段或通信拥堵时段具有短信发送最优先级；
3. 发送出的短信原则上要求实时到达，但最低接收延时要求 ≤ 2 分钟；
4. 要求对平台通信录内用户发送无限制，并具有多用户管

理功能；

5. 要求提供标准的 API 接口，包括短信 API 及 HTTP 接口和其它二次开发所需要使用的接口；

6. 通过二次开发实现 EQIM 提示信息与短信平台对接，达到实时获取信息并自动下发短信目的；

7. 依据获取 EQIM 不同地震级别和区域信息，通过配置好的模板发送短信给相应的目标号码，发送内容可获取也可自定义；

8. 要为用户预留可自行更改策略与编辑操作的接口和可操作界面，以及要为其它系统的对接作预留。

根据近期对于西藏通信运营商的调研与实际测试结果，拟使用中国移动集团西藏有限公司提供的短信平台和信息对接开发等技术服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西藏自治区地震局相关财务制度要求，项目管理部门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组织专家进行了上述项目的单一来源专家论证，形成如下意见：

1、此项地震短信平台与信息对接开发项目对于地震速报信息的及时发布具有重要意义，必须保障其实施进度及质量；

2、此项目对短信平台功能要求严格，技术开发具有一定专业性，须由具备相关工作经验的公司承接技术服务工作；

3、目前从事上述相关技术服务通信运营商，仅中国移动集团西藏有限公司具备上述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通过对其短信平台的测试，测试的结果对比以上要求，基本满足，通过对其信息对接开发的案例来看效果较好；

(2) 作为原短信平台的通信运营商，对于我们的业务需求了解，对于程序设置较为熟练，且新平台具备 24 小时服务能力；

(3) 其信息对接开发团队参与过拉萨海关短信平台、西藏

住建厅短信平台和西藏国税 12366 短信平台的开发与信息对接，具备相应工作能力。

4、专家一致同意“地震短信平台与信息对接开发”项目采购参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

论证专家组成员及签字

姓名	单位/部门	职称	签名
张盛有	西藏电信	副主任	张盛有
王行舟	西藏地震局监测预报中心	研究员	王行舟
张峰	自治区地震局	处长	张峰
李瑞波	西藏自治区地震局	高级工程师	李瑞波
李天	西藏地震局监测预报中心	高工	李天

2018年7月18日